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TINE

CHINA TONTINE WINES GROUP LIMITED

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

盈利預警

概要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刊發。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繼續錄得虧損，此乃主要由於本公佈下文所披露之原因所致。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按上市規則定義）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於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末期業績」）時董事會現時可取得的資料，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繼續錄得虧損。

預期發生的該虧損乃主要歸因於中國經濟放緩帶來的連鎖效應，導致中國葡萄酒業增長緩慢。儘管業內經過結構性調整後，經營環境已趨穩定，惟董事會認為，中國葡萄酒業現行經營環境將會延續，本集團在多元化其產品、改變其產品組合結構及提升其產品利潤率等方面努力的成效顯現仍需時間。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維持良好，且財務狀況仍然健康。

本公司仍在編製及完成末期業績。本公佈的資料乃根據董事會現時可取得的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尚未落實，且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及／或審閱。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China Tontine Wines Group Limited
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光遠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光遠先生、張和彬先生及王麗娟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薛偉健先生、黎志強先生及李常高先生。